

股票代碼：3290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第一季

公司地址：桃園市蘆竹區長興路二段58號
電話：(03)3249666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1～30
(七)關係人交易	30～32
(八)質押之資產	3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2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2
(十二)其 他	3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3～3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6
3.大陸投資資訊	36～37
4.主要股東資訊	37
(十四)部門資訊	38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home.kpmg/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前言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沈子信

吳俊源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40007866號
民國一一一年五月十三日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1.3.31		110.12.31		110.3.31		負債及權益		111.3.31		110.12.31		110.3.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942,647	31	670,554	22	836,024	30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	\$	425,000	14	365,000	12	395,000	1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十三))		139,800	4	139,746	4	109,795	4
	(附註六(二))		-	-	-	-	2,885	-	2170	應付帳款		236,550	8	286,486	9	246,480	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		51,360	2	54,105	2	42,858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439	-	431	-	43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461,798	15	804,526	26	485,007	17	2200	其他應付款		73,322	2	104,060	4	72,698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四)及七)		41,480	1	44,689	1	60,705	2	2209	其他應付費用		110,490	4	134,716	4	130,949	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		2,528	-	260	-	14,501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7,505	1	30,255	1	36,622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2	-	12	-	12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六)及七)		61,389	2	56,485	2	20,877	1
130X	存貨(附註六(六))		296,193	10	264,189	9	268,247	9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四)及七)		14,333	-	18,750	1	8,554	-
1410	預付款項		25,350	1	34,343	1	37,079	1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五))		77,181	3	79,662	3	53,893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一))		1,212	-	1,636	-	1,014	-		流動負債合計		1,166,009	38	1,215,591	40	1,075,305	39
	流動資產合計		1,822,580	60	1,874,314	61	1,748,332	62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資產：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五))		331,616	11	346,671	11	332,131	12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六(十七))		3,219	-	3,080	-	2,937	-
	－非流動(附註六(三))		14,137	-	14,200	-	15,747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0	-	-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		8,003	-	8,366	-	8,292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六))		83,678	3	87,742	3	8,913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及八)		956,794	32	959,004	31	875,046	3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	-	-	-	1,122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		178,828	6	177,216	6	63,310	2	2645	存入保證金		122	-	83	-	83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		7,208	-	3,488	-	1,920	-		非流動負債合計		418,845	14	437,576	14	345,186	1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3,197	1	23,261	1	21,983	1		負債總計		1,584,854	52	1,653,167	54	1,420,491	5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一))		19,465	1	15,829	1	56,401	2		權益(附註六(二十))：							
1920	存出保證金		12,032	-	11,644	-	10,285	1	3100	股本		995,489	33	995,489	32	995,489	36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141	-	141	-	-	-	3200	資本公積		200,956	7	200,956	6	200,956	7
	非流動資產合計		1,219,805	40	1,213,149	39	1,052,984	38	3300	保留盈餘		411,628	13	449,950	15	394,503	14
									3400	其他權益		(150,542)	(5)	(212,099)	(7)	(210,123)	(8)
										權益總計		1,457,531	48	1,434,296	46	1,380,825	49
資產總計		\$	3,042,385	100	3,087,463	100	2,801,316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042,385	100	3,087,463	100	2,801,316	100

董事長：戴建樟



經理人：戴建樟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4~

會計主管：粟米珊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1月至3月		110年1月至3月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二)及七)	\$ 284,868	100	279,35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及七)	268,694	94	233,775	84
5900	營業毛利	16,174	6	45,579	16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八)、(二十三)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2,731	4	20,737	7
6200	管理費用	29,598	10	24,496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500	4	7,777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附註六(四))	-	-	(1,569)	(1)
	營業費用合計	53,829	18	51,441	18
6900	營業淨損	(37,655)	(12)	(5,862)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753	-	1,363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四))	352	-	10,742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四))	2,326	1	(1,201)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二十四)及七)	(4,235)	(1)	(3,592)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七))	(363)	-	(446)	-
		(167)	-	6,866	2
7900	稅前淨(損)利	(37,822)	(12)	1,004	-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十九))	500	-	(1,604)	(1)
	本期淨(損)利	(38,322)	(12)	2,608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63)	-	(25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1,620	21	(12,181)	(4)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1,557	21	(12,431)	(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	\$ 23,235	9	\$ (9,823)	(3)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二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0.38)		\$ 0.0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 (0.38)		\$ 0.03	

董事長：戴建樟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戴建樟



會計主管：粟米珊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 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合 計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995,489	200,956	108,974	220,854	62,067	391,895	(168,939)	(28,753)	(197,692)	1,390,648
本期淨利	-	-	-	-	2,608	2,608	-	-	-	2,60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2,181)	(250)	(12,431)	(12,4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608	2,608	(12,181)	(250)	(12,431)	(9,823)
民國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995,489	200,956	108,974	220,854	64,675	394,503	(181,120)	(29,003)	(210,123)	1,380,825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995,489	200,956	115,089	222,058	112,803	449,950	(181,549)	(30,550)	(212,099)	1,434,296
本期淨損	-	-	-	-	(38,322)	(38,322)	-	-	-	(38,32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61,620	(63)	61,557	61,55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8,322)	(38,322)	61,620	(63)	61,557	23,235
民國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995,489	200,956	115,089	222,058	74,481	411,628	(119,929)	(30,613)	(150,542)	1,457,531

董事長：戴建樟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戴建樟



會計主管：粟米珊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1月至3月	110年1月至3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損)	\$ (37,822)	1,00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4,327	35,715
攤銷費用	780	928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	(1,56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	182
利息費用	4,206	3,563
利息收入	(1,753)	(1,36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363	446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47,923	37,90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減少	4,673	6,414
應收帳款減少	357,123	306,502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減少	3,377	855
其他應收款增加	(2,242)	(14,051)
存貨增加	(23,181)	(37,772)
預付款項減少	9,687	3,893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464	8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349,901	265,92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減少	(58,456)	(94,500)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減少)增加	(8)	4
其他應付款減少	(48,608)	(43,392)
負債準備增加	24	44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4,614)	(3,80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11,662)	(141,65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48,340	163,179
收取之利息	1,774	1,160
支付之利息	(4,078)	(3,585)
支付之所得稅	(3,157)	(6,56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42,879	154,18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14)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49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244)	(7,678)
取得無形資產	(4,413)	-
存出保證金增加	(26)	(926)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011	1,487
預付設備款增加	(6,598)	(7,29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8,270)	(14,37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30,000	90,000
短期借款減少	(70,000)	(125,0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	200,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2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7,536)	(8,786)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35	(47)
租賃本金償還	(15,256)	(8,97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7,243	(52,80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0,241	(4,59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72,093	82,41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70,554	753,60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42,647	\$ 836,024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戴建樟

經理人：戴建樟

會計主管：粟米珊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第一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原名為東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八十四年三月八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民國九十年一月十二日經股東會決議更改公司名稱為「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模具、電子零組件之塑膠製品、汽車電子產品配件等製造、加工與買賣，及汽車買賣等業務，請詳附註十四。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二十四日經核准公開發行，並自民國九十四年五月十九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股東常會通過變更公司所在地之章程修訂，並經民國一〇九年八月七日董事會決議由台中市西區台灣大道二段307號4樓，遷址至桃園市蘆竹區長興路二段58號，業依公司法規定完成變更登記。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十三日提報董事會後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修正條文限縮認列豁免之範圍，當交易之原始認列產生等額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時，不再適用該認列豁免。	2023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合併基礎

1.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1.3.31	110.12.31	110.3.31
本 公 司	東昇國際有限公司 (東昇國際)	主要係投資東佳國際之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東昇國際	東佳國際有限公司 (東佳國際)	係本公司透過東昇國際 投資中國大陸華中地 區之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東佳國際	東佳精密光電(江蘇) 有限公司(東佳江蘇)	車用及電子類相關塑膠 製品及模具之製造及 銷售等	100%	100%	100%
東佳國際	東佳精密光電(南京) 有限公司(東佳南京)	汽車電子設備系統零部 件及玻璃零配件製造	100%	100%	100%
東佳江蘇	東莞廣曜塑膠有限公 司 (廣曜塑膠)	電子類塑膠製品及模具 之製造及銷售等	100%	100%	100%
本 公 司	東慶國際有限公司 (東慶國際)	主要係投資東裕國際之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東慶國際	東裕國際有限公司 (東裕國際)	係本公司透過東慶國際 投資中國大陸華南地 區之控股公司	82.12%	82.12%	82.12%
東裕國際	東莞東裕塑膠製品 有限公司(東裕塑膠)	車用及電子類相關塑膠 製品及模具之製造及 銷售等	100%	100%	100%
本 公 司	東裕國際有限公司 (東裕國際)	係本公司透過東慶國際 投資中國大陸華南地 區之控股公司	7.44%	7.44%	7.44%
東佳國際	東裕國際有限公司 (東裕國際)	係本公司透過東慶國際 投資中國大陸華南地 區之控股公司	10.44%	10.44%	10.44%
本 公 司	東柏投資股份有限公 司(東柏投資)	投資控股	100%	100%	100%

2.本公司並無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三)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並依預計全年度當期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得稅費用之比例分攤為當期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四)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報導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與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3.31</u>	<u>110.12.31</u>	<u>110.3.31</u>
現金及零用金	\$ 2,872	4,282	8,711
支票及活期存款	877,544	597,548	769,490
定期存款	<u>62,231</u>	<u>68,724</u>	<u>57,823</u>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u>\$ 942,647</u></u>	<u><u>670,554</u></u>	<u><u>836,024</u></u>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3.31</u>	<u>110.12.31</u>	<u>110.3.31</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	-	31
國內債券	<u>-</u>	<u>-</u>	<u>2,854</u>
	<u><u>\$ -</u></u>	<u><u>-</u></u>	<u><u>2,885</u></u>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3.31</u>	<u>110.12.31</u>	<u>110.3.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磐固光電(股)公司	\$ 868	1,119	1,431
香港非上市公司股票－裕偉國際有限公司	<u>13,269</u>	<u>13,081</u>	<u>14,316</u>
	<u><u>\$ 14,137</u></u>	<u><u>14,200</u></u>	<u><u>15,747</u></u>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做任何移轉。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催收款

	111.3.31	110.12.31	110.3.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51,360	54,105	42,858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68,254	810,752	492,270
應收帳款—關係人	41,480	44,689	60,705
減：備抵損失	6,456	6,226	7,263
合 計	<u>\$ 554,638</u>	<u>903,320</u>	<u>588,570</u>
催收款	\$ 3,102	2,990	2,990
減：備抵損失	3,102	2,990	2,990
合 計	<u>\$ -</u>	<u>-</u>	<u>-</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民國111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及票據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548,018	0.30 %	1,646
逾期90天以下	10,259	19.43 %	1,993
逾期91~120天	-	-	-
逾期121~150天	5	100 %	5
逾期151天以上	2,812	100 %	2,812
合計	<u>\$ 561,094</u>		<u>6,456</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110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896,481	-	-
逾期90天以下	10,195	32.92%	3,356
逾期91~120天以上	-	-	-
逾期121~150天以上	-	-	-
逾期151天以上	2,870	100%	2,870
合計	<u>\$ 909,546</u>		<u>6,226</u>

民國110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及票據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516,760	-	-
逾期90天以下	57,061	-	-
逾期91~120天	1,372	-	-
逾期121~150天	2,513	-	-
逾期151天以上	18,127	40.07%	7,263
合計	<u>\$ 595,833</u>		<u>7,263</u>

合併公司民國一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之催收款項分別為3,102千元、2,990千元及2,990千元，業已信用減損，故已提列100%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催收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1月至3月	110年1月至3月
期初餘額	\$ 9,216	12,538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	(632)
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	(1,569)
外幣換算損益	342	(84)
期末餘額	<u>\$ 9,558</u>	<u>10,253</u>

民國一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五)其他應收款

	111.3.31	110.12.31	110.3.31
其他應收款	<u>\$ 2,528</u>	<u>260</u>	<u>14,501</u>

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存 貨

	<u>111.3.31</u>	<u>110.12.31</u>	<u>110.3.31</u>
原 料	\$ 74,009	69,636	75,032
半成品	23,225	19,713	27,809
在製品	82,789	73,828	56,736
製成品	<u>116,170</u>	<u>101,012</u>	<u>108,670</u>
	<u>\$ 296,193</u>	<u>264,189</u>	<u>268,247</u>

銷貨成本明細如下：

	<u>111年1月至3月</u>	<u>110年1月至3月</u>
存貨出售轉列	\$ 247,064	220,921
報廢損失	4,177	3,135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2,847	(66)
未分攤製造費用	14,755	10,182
出售下腳收入	(149)	(397)
存貨盤盈	<u>-</u>	<u>-</u>
	<u>\$ 268,694</u>	<u>233,775</u>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11.3.31</u>	<u>110.12.31</u>	<u>110.3.31</u>
關聯企業	\$ <u>8,003</u>	<u>8,366</u>	<u>8,292</u>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中所包含之金額：

	<u>111.3.31</u>	<u>110.12.31</u>	<u>110.3.31</u>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u>8,003</u>	<u>8,366</u>	<u>8,292</u>
	<u>111年1月至3月</u>	<u>110年1月至3月</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 (363)	(446)	
停業單位稅後損益	-	-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u>\$ (363)</u>	<u>(446)</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擔 保

民國一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租賃 改良	其他 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24,100	491,340	753,557	106,996	167,711	1,452	1,745,156
本期新增	-	1,585	2,932	221	926	-	5,664
本期處分	-	-	(215,299)	(50,821)	(15,823)	-	(281,943)
重分類	-	-	862	-	1,990	(556)	2,29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1,640	22,347	2,948	5,109	43	42,087
民國111年3月31日餘額	<u>\$ 224,100</u>	<u>504,565</u>	<u>564,399</u>	<u>59,344</u>	<u>159,913</u>	<u>939</u>	<u>1,513,260</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24,100	313,013	711,303	102,731	146,272	83,187	1,580,606
本期新增	-	-	413	1,377	1,241	735	3,766
重分類	-	-	801	-	-	-	80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456)	(5,585)	(802)	(1,068)	(14)	(9,925)
民國110年3月31日餘額	<u>\$ 224,100</u>	<u>310,557</u>	<u>706,932</u>	<u>103,306</u>	<u>146,445</u>	<u>83,908</u>	<u>1,575,248</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63,812	515,414	83,952	122,974	-	786,152
本年度折舊	-	4,530	15,872	3,429	4,786	-	28,617
本期處分	-	-	(215,299)	(50,821)	(15,823)	-	(281,94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318	15,020	2,153	4,149	-	23,640
民國111年3月31日餘額	<u>\$ -</u>	<u>70,660</u>	<u>331,007</u>	<u>38,713</u>	<u>116,086</u>	<u>-</u>	<u>556,466</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51,346	447,078	71,811	108,887	-	679,122
本年度折舊	-	2,418	17,041	3,222	3,884	-	26,56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20)	(3,629)	(582)	(854)	-	(5,485)
民國110年3月31日餘額	<u>\$ -</u>	<u>53,344</u>	<u>460,490</u>	<u>74,451</u>	<u>111,917</u>	<u>-</u>	<u>700,202</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月1日	<u>\$ 224,100</u>	<u>427,528</u>	<u>238,143</u>	<u>23,044</u>	<u>44,737</u>	<u>1,452</u>	<u>959,004</u>
民國111年3月31日	<u>\$ 224,100</u>	<u>433,905</u>	<u>233,392</u>	<u>20,631</u>	<u>43,827</u>	<u>939</u>	<u>956,794</u>
民國110年1月1日	<u>\$ 224,100</u>	<u>261,667</u>	<u>264,225</u>	<u>30,920</u>	<u>37,385</u>	<u>83,187</u>	<u>901,484</u>
民國110年3月31日	<u>\$ 224,100</u>	<u>257,213</u>	<u>246,442</u>	<u>28,855</u>	<u>34,528</u>	<u>83,908</u>	<u>875,046</u>

1.處分損益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2.擔保

民國一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3.建造中之財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購置土地及廠房總價370,000千元供營業使用，截至民國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項目已發生支出金額為306,190千元，已於民國一〇年底取得使用執照且陸續驗收完成後轉入相關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等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其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 屋 及 建 築	運輸設備	總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36,039	158,555	20,238	214,832
增 添	-	-	10,892	10,892
匯率變動之影響	1,349	5,936	809	8,094
民國111年3月31日餘額	<u>\$ 37,388</u>	<u>164,491</u>	<u>31,939</u>	<u>233,818</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36,324	74,094	31,693	142,111
增 添	-	-	2,319	2,319
匯率變動之影響	(285)	(581)	(207)	(1,073)
民國110年3月31日餘額	<u>\$ 36,039</u>	<u>73,513</u>	<u>33,805</u>	<u>143,357</u>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607	21,330	13,679	37,616
提列折舊	221	13,176	2,313	15,710
匯率變動之影響	102	1,074	488	1,664
民國111年3月31日餘額	<u>\$ 2,930</u>	<u>35,580</u>	<u>16,480</u>	<u>54,990</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752	52,177	17,573	71,502
提列折舊	219	6,571	2,360	9,150
匯率變動之影響	(15)	(457)	(133)	(605)
民國110年3月31日餘額	<u>\$ 1,956</u>	<u>58,291</u>	<u>19,800</u>	<u>80,047</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u>\$ 33,432</u>	<u>137,225</u>	<u>6,559</u>	<u>177,216</u>
民國111年3月31日餘額	<u>\$ 34,458</u>	<u>128,911</u>	<u>15,459</u>	<u>178,828</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u>\$ 34,572</u>	<u>21,917</u>	<u>14,120</u>	<u>70,609</u>
民國110年3月31日餘額	<u>\$ 34,083</u>	<u>15,222</u>	<u>14,005</u>	<u>63,310</u>

(十)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之明細如下：

	電腦軟體成本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月1日	<u>\$ 3,488</u>
民國111年3月31日	<u>\$ 7,208</u>
民國110年1月1日	<u>\$ 2,861</u>
民國110年3月31日	<u>\$ 1,920</u>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均無重大增添、處分、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本期攤銷金額請詳附註十二(一)，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一)。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111.3.31	110.12.31	110.3.31
長期預付費用	\$ 8,978	9,776	9,966
預付設備款	10,487	6,053	46,435
其他	1,212	1,636	1,014
	<u>\$ 20,677</u>	<u>17,465</u>	<u>57,415</u>

(十二)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1.3.31	110.12.31	110.3.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425,000	365,000	395,000
擔保銀行借款	-	-	-
合 計	<u>\$ 425,000</u>	<u>365,000</u>	<u>395,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380,000</u>	<u>400,000</u>	<u>505,000</u>
利率區間	<u>1.41%~1.7287%</u>	<u>1.2156%~1.65%</u>	<u>1.2156%~1.65%</u>

1.借款之發行及償還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新增金額分別為130,000千元及90,000千元，利率區間分別為1.41%~1.7287%及1.2156%~1.65%，最後到期日分別為民國一一年九月及民國一一年二月；償還之金額分別為70,000千元及125,000千元。

2.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短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3.違反借款合同

依合約規定，合併公司於借款期間，經會計師核閱或查核簽證之合併半年度及年度財務報表應維持流動比率不得低於100%、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50%。如不符上開財務比率時，本借款之授信銀行得減少對合併公司之授信額度或縮短借款期限，或溯及該事由發生時，視為全部到期。依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為檢核基礎並無違反財務比率規定之情事。

(十三)應付短期票券

	111.3.31	110.12.31	110.3.31
應付商業本票	\$ 140,000	140,000	110,000
減：未攤銷利息費用	200	254	205
合 計	<u>\$ 139,800</u>	<u>139,746</u>	<u>109,795</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新增金額為200,000千元，利率區間為1.688%，最後到期日為民國一〇年七月；償還之金額為200,000千元。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並無新增發行及償還商業本票。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其他流動負債

	111.3.31	110.12.31	110.3.31
合約負債(含關係人)	\$ 12,814	16,646	7,485
暫收款	5	462	89
代收款	1,273	1,388	980
其他	241	254	-
	<u>\$ 14,333</u>	<u>18,750</u>	<u>8,554</u>

(十五)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1.3.31	110.12.31	110.3.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78,916	94,667	104,000
擔保銀行借款	329,881	331,666	282,024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77,181	79,662	53,893
合 計	<u>\$ 331,616</u>	<u>346,671</u>	<u>332,131</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u>-</u>	<u>55,000</u>
利率區間	<u>1.35%~1.8%</u>	<u>1.35%~1.8%</u>	<u>1.35%~1.8%</u>

1.借款之發行及償還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並無新增發行長期借款；償還之金額分別為17,536千元及8,786千元。

2.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長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六)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價值如下：

	111.3.31	110.12.31	110.3.31
流動	<u>\$ 61,389</u>	<u>56,485</u>	<u>20,877</u>
非流動	<u>\$ 83,678</u>	<u>87,742</u>	<u>8,913</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五)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1年1月至3月	110年1月至3月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596</u>	<u>140</u>
短期租賃之費用	<u>\$ 662</u>	<u>300</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 (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u>\$ 201</u>	<u>166</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1年1月至3月	110年1月至3月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16,715</u>	<u>9,577</u>

1. 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倉庫租賃期間通常為三至五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部分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租賃終止之選擇權，該等合約係由各地區分別管理，因此所約定之個別條款及條件於合併公司內有所不同。在無法合理確定將行使可選擇之延長租賃期間之情況下，與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相關給付並不計入租賃負債。

2. 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三至五年間，部份租賃合約約定合併公司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具有購買所承租資產之選擇權，部份合約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由合併公司保證所承租資產之殘值。

另，合併公司承租部份辦公室、宿舍、事務設備及電腦資訊之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間，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七) 負債準備

	111.3.31	110.12.31	110.3.31
保 固	\$ 1,052	991	848
廠址復原	2,167	2,089	2,089
	\$ <u>3,219</u>	<u>3,080</u>	<u>2,937</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負債準備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

(十八) 員工福利

1. 確定福利計畫

因前一年度報導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11年1月至3月	110年1月至3月
製造費用	\$ 8	-
推銷費用	-	8
	\$ <u>8</u>	<u>8</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u>111年1月至3月</u>	<u>110年1月至3月</u>
製造費用	\$ 258	73
推銷費用	131	223
管理費用	290	265
研究發展費用	<u>115</u>	<u>134</u>
	<u><u>\$ 794</u></u>	<u><u>695</u></u>

除本公司外，其他子公司退休金依各所在當地之法律採行確定提撥退休辦法，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為退休金費用分別為5,180千元及4,565千元。

(十九) 所得稅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11年1月至3月</u>	<u>110年1月至3月</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226	-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u>274</u>	<u>(1,604)</u>
所得稅費用(利益)	<u><u>\$ 500</u></u>	<u><u>(1,604)</u></u>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二十) 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二)。

1.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11.3.31</u>	<u>110.12.31</u>	<u>110.3.31</u>
發行股票溢價	\$ 178,887	178,887	178,88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54	54	54
合併溢額	4,817	4,817	4,817
員工認股權	7,100	7,100	7,100
失效認股權	<u>10,098</u>	<u>10,098</u>	<u>10,098</u>
	<u><u>\$ 200,956</u></u>	<u><u>200,956</u></u>	<u><u>200,956</u></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將已實現之資本公積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2.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股利發放金額係依據公司當年度盈餘及以前年度之累積盈餘，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決定公司擬分配之股利；股利發放政策，將視資金需求及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採現金股利搭配股票股利方式，上述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發放金額百分之二十。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八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49,774	19,910

4.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	合計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81,549)	(30,550)	(212,09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61,620	-	61,6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63)	(63)
民國111年3月31日餘額	\$ (119,929)	(30,613)	(150,542)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68,939)	(28,753)	(197,69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2,181)	-	(12,18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250)	(250)
民國110年3月31日餘額	\$ (181,120)	(29,003)	(210,123)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一)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11年1月至3月	110年1月至3月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 <u>(38,322)</u>	<u>2,608</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99,548</u>	<u>99,548</u>
(單位：元)	\$ <u>(0.38)</u>	<u>0.03</u>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 <u>(38,322)</u>	<u>2,608</u>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99,548	99,548
員工分紅	-	22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99,548</u>	<u>99,776</u>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單位：元)	\$ <u>(0.38)</u>	<u>0.03</u>

(二十二)客戶收入之合約

1.收入之細分

民國111年1月至3月	塑模事業部	其他事業部	合計
<u>主要地區市場</u>			
中 國	\$ 79,518	47,179	126,697
臺 灣	18,055	27,385	45,440
泰 國	98,714	-	98,714
其他國家	<u>11,761</u>	<u>2,256</u>	<u>14,017</u>
	\$ <u>208,048</u>	<u>76,820</u>	<u>284,868</u>
<u>主要商品</u>			
部 品	\$ 195,539	75,125	270,664
模 具	10,105	486	10,591
其 他	<u>2,404</u>	<u>1,209</u>	<u>3,613</u>
合 計	\$ <u>208,048</u>	<u>76,820</u>	<u>284,868</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110年1月至3月	塑模事業部	其他事業部	合計
<u>主要地區市場</u>			
中國	\$ 139,811	48,497	188,308
臺灣	5,975	45,616	51,591
泰國	31,497	-	31,497
其他國家	1,677	6,281	7,958
	<u>\$ 178,960</u>	<u>100,394</u>	<u>279,354</u>
<u>主要商品</u>			
部品	\$ 166,907	98,802	265,709
模具	11,471	1,575	13,046
其他	582	17	599
合計	<u>\$ 178,960</u>	<u>100,394</u>	<u>279,354</u>

2.合約餘額

	111.3.31	110.12.31	110.1.1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u>\$ 12,814</u>	<u>16,646</u>	<u>10,971</u>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6,828千元及3,962千元。

(二十三)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5%及董監酬勞不高於5%。員工酬勞、董監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為稅前淨損，故未估列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民國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員工酬勞提列金額為30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為20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之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計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4,380千元及5,638千元，董事、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3,600千元及5,638千元，與民國一〇年度預計分派之金額及一〇九年度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四)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u>111年1月至3月</u>	<u>110年1月至3月</u>
銀行存款利息	\$ 1,751	1,361
其他利息收入	<u>2</u>	<u>2</u>
	<u>\$ 1,753</u>	<u>1,363</u>

2.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11年1月至3月</u>	<u>110年1月至3月</u>
租金收入	\$ 53	52
政府補助收入	206	9,622
其 他	<u>93</u>	<u>1,068</u>
	<u>\$ 352</u>	<u>10,742</u>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11年1月至3月</u>	<u>110年1月至3月</u>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 3,284	(90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淨損失	-	(182)
其他損失	<u>(958)</u>	<u>(117)</u>
	<u>\$ 2,326</u>	<u>(1,201)</u>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11年1月至3月</u>	<u>110年1月至3月</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3,610	3,423
—租賃負債隱含利息	596	140
財務費用	<u>29</u>	<u>29</u>
	<u>\$ 4,235</u>	<u>3,592</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五)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六)。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集中狀況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61%、73%及69%係均由三家客戶組成，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惟合併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經評估應無信用風險疑慮。

(2)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五)。

其他應收款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收款未有預期信用損失。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1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銀行借款	\$ 833,797	867,802	510,787	48,188	99,908	208,919
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420,801	420,801	418,919	1,882	-	-
應付短期票券	139,800	140,000	140,000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45,067	147,775	63,191	59,508	25,076	-
	<u>\$ 1,539,465</u>	<u>1,576,378</u>	<u>1,132,897</u>	<u>109,578</u>	<u>124,984</u>	<u>208,919</u>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銀行借款	\$ 791,333	825,940	452,687	53,559	102,733	216,961
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525,693	525,693	525,693	-	-	-
應付短期票券	139,746	140,000	140,000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44,227	147,194	58,336	54,366	34,492	-
	<u>\$ 1,600,999</u>	<u>1,638,827</u>	<u>1,176,716</u>	<u>107,925</u>	<u>137,225</u>	<u>216,961</u>
110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銀行借款	\$ 781,024	813,215	456,682	71,379	91,054	194,100
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450,564	450,564	450,564	-	-	-
應付短期票券	109,795	110,000	110,000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29,790	30,178	21,147	6,047	2,984	-
	<u>\$ 1,371,173</u>	<u>1,403,957</u>	<u>1,038,393</u>	<u>77,426</u>	<u>94,038</u>	<u>194,100</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幣單位:千元

	111.3.31			110.12.31			110.3.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USD	21,732	28.625	622,079	22,634	27.680	626,509	11,834	28.535	337,683
人民幣	RMB	88	4.506	397	88	4.344	382	88	4.344	382
港幣	HKD	44	3.656	161	44	3.549	156	44	3.670	161
台幣	NTD	2,566	1	2,566	661	1	661	912	1	912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USD	5,816	28.625	166,483	8,092	27.680	223,516	3,287	28.535	93,795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人民幣、港幣及歐元幣或升值0.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835千元及981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3,335千元及3,124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1.3.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4,137	-	-	14,13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42,647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554,638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不含應收退稅款)	2,528	-	-	-	
存出保證金	12,032	-	-	-	
小計	\$ 1,511,845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25,000	-	-	-	
應付短期票券	139,800	-	-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77,181	-	-	-	
長期借款	331,616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36,989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83,812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45,067	-	-	-	
小計	\$ 1,539,465	-	-	-	
		110.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4,200	-	-	14,2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70,554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903,320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不含應收退稅款)	260	-	-	-	
存出保證金	11,644	-	-	-	
小計	\$ 1,585,778	-	-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65,000	-	-	-	-
應付短期票券	139,746	-	-	-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79,662	-	-	-	-
長期借款	346,671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86,917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38,776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44,227	-	-	-	-
小計	\$ 1,600,999	-	-	-	-
		110.3.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非衍生金融資產	\$ 2,885	2,885	-	-	2,88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5,747	-	-	15,747	15,74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36,024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588,570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不含應收退稅款)	14,501	-	-	-	-
存出保證金	10,285	-	-	-	-
小計	\$ 1,449,380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95,000	-	-	-	-
應付短期票券	109,795	-	-	-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53,893	-	-	-	-
長期借款	332,131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46,917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03,647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29,790	-	-	-	-
小計	\$ 1,371,173	-	-	-	-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除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有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外，餘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移轉。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針對合併公司所持有部份不具活絡市場報價且非以短期買賣為目的之權益投資工具，管理階層取具該被投資公司近期之財務報告、評估產業發展及檢視公開可取得資訊，並據以檢視及評估該被投資公司之營運現況及未來營運表現，用以評估該被投資公司之公允價值。通常，行業和市場前景之變化與被投資公司經營和未來業績之變化具高度正相關。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淨資產價值法	● 淨資產價值	不適用

(二十六)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七)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七)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八)。

(二十八)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非現金交易投資活動為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九)。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u>111.1.1</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11.3.31</u>
		<u>現金流量</u>	<u>利息費用</u>	<u>匯率變動</u>	<u>新增/ 重分類</u>	
應付短期票券	\$ 139,746	-	54	-	-	139,800
短期借款	365,000	60,000	-	-	-	425,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426,333	(17,536)	-	-	-	408,797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44,227	(15,256)	-	5,204	10,892	145,067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1,075,306</u>	<u>27,208</u>	<u>54</u>	<u>5,204</u>	<u>10,892</u>	<u>1,118,664</u>

	<u>110.1.1</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10.3.31</u>
		<u>現金流量</u>	<u>利息費用</u>	<u>匯率變動</u>	<u>新增/ 重分類</u>	
應付短期票券	\$ 109,787	-	8	-	-	109,795
短期借款	430,000	(35,000)	-	-	-	395,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94,810	(8,786)	-	-	-	386,024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36,645	(8,971)	-	(203)	2,319	29,79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971,242</u>	<u>(52,757)</u>	<u>8</u>	<u>(203)</u>	<u>2,319</u>	<u>920,609</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與合併公司之關係</u>
磐固光電(股)公司(磐固光電)	其他關係人—合併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長
裕偉越南責任有限公司(裕偉越南)	其他關係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被投資公司裕偉國際之子公司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11年1月至3月	110年1月至3月
其他關係人	\$ <u>12,231</u>	<u>16,483</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因產品差異性，故無從與一般銷售比較，收款期間除集團關係人係考量營運資金狀況因素外，其餘與一般銷貨並無顯著不同。

2.進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11年1月至3月	110年1月至3月
其他關係人	\$ <u>331</u>	<u>2,873</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進貨因產品特性，故無從與一般進貨比較，其付款期間為一個月，其餘與一般進貨並無顯著不同。

3.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3.31	110.12.31	110.3.31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u>41,480</u>	<u>44,689</u>	<u>60,705</u>

4.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3.31	110.12.31	110.3.31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 439	431	437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8	8	9
		\$ <u>447</u>	<u>439</u>	<u>446</u>

5.預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預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3.31	110.12.31	110.3.31
預付款項	其他關係人	\$ 251	289	402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關係人	3,360	3,675	4,620
		\$ <u>3,611</u>	<u>3,964</u>	<u>5,022</u>

6.預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預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3.31	110.12.31	110.3.31
其他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其他關係人	\$ -	-	<u>582</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租 賃

合併公司向其他關係人承租辦公室及停車場，租金之決定係參考市場價格及其坪數簽訂一年期合約，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提前結束承租。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租金費用為300千元，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未清償餘額。該筆租賃交易為短期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1年1月至3月	110年1月至3月
短期員工福利	\$ 3,432	7,362
退職後福利	-	-
離職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u>\$ 3,432</u>	<u>7,362</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提供成本2,951千元之汽車1輛，係供主要管理人員使用。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1.3.31	110.12.31	110.3.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長短期借款擔保	<u>\$ 360,406</u>	<u>361,398</u>	<u>299,100</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1.3.31	110.12.31	110.3.3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9,122</u>	<u>8,207</u>	<u>93,296</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1年1月至3月			110年1月至3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70,105	17,920	88,025	58,888	17,028	75,916
勞健保費用	1,585	1,704	3,289	1,208	1,749	2,957
退休金費用	4,777	1,205	5,982	3,962	1,306	5,26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848	818	3,666	1,281	876	2,157
折舊費用	22,630	21,697	44,327	21,794	13,921	35,715
攤銷費用	561	219	780	301	627	928

(二)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 與 對 象	往來 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 期 最高餘額	期未餘額	實 際 動支金額	利 率 區 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一)	業務往來 金 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 限 額 (註二)	資金貸與 總 限 額 (註三)
													名 稱	價 值		
1	東佳江蘇	東佳南京	應收關係 人款項	是	150,000	150,000	139,673 (RMB\$31,000)	-	2	-	營運 週轉	-		-	484,121	968,242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依各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資金貸放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達100%以上之子公司，以貸與公司當期淨值100%為限。

註三：依各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資金貸放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達100%以上之子公司，其貸放總額以各貸與公司當期淨值之200%為限。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一、三)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二、四)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1	東裕國際	本公司	3	725,606	100,000	100,000	50,000	-	9.65 %	1,036,580	N	Y	N

註一：依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保證額度，本公司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除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50%之子公司不得超過當期淨值70%外，其餘不得超過當期淨值10%。

註二：依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保證額度，本公司對外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100%。

註三：依各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保證額度，各子公司對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達100%之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間持股50%以上之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各子公司當期淨值70%；惟各子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100%之公司，不受前述規定限制。

註四：依各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保證額度，各子公司對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達100%之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間持股50%以上之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各子公司當期淨值100%；惟各子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100%之公司，不受前述規定限制。

註五：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磐固光電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75	868	10.22	868	(註)
本公司	股票－巨偉光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82	-	6.37	-	(註)
東柏投資	股票－裕偉國際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133	13,269	14.71	13,269	(註)

註：股票並未在公開市場交易且無明確市價，故依被投資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自行結算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數，按持股比例揭露其股權淨值。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東裕塑膠	本公司之子公司東裕國際之子公司	進貨	104,012	76 %	(註)	-	(註)	(152,611)	(80) %	(註一)
東裕國際	本公司	東裕國際之母公司	(銷)貨	(104,012)	(66) %	(註)	-	(註)	152,611	53 %	(註一)

註：關係人間之進貨交易價格因產品特殊及行業特性，故無從比較。另，付款期間除考量集團公司營運資金狀況因素外，其餘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註一：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沖銷。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東裕塑膠	本公司	東裕塑膠之最終母公司	152,611	2.37	-	不適用	68,015 (註)	-

(註)：截至民國一一年五月十三日止。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111年1~3月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東裕塑膠	1	進貨	104,012	註	36.51 %
0	本公司	東裕塑膠	1	應付帳款	152,611	-	5.02 %
0	本公司	東佳江蘇	1	進貨	11,258	註	3.95 %
0	本公司	東佳江蘇	1	應付帳款	8,058	-	0.26 %
0	本公司	東佳南京	1	應付帳款	84	-	- %
0	本公司	東佳南京	1	應收帳款	40	-	- %
1	東佳南京	東佳江蘇	3	進貨	653	註	0.23 %
1	東佳南京	東佳江蘇	3	應付帳款	3,490	-	0.11 %
2	東佳江蘇	東佳南京	3	進貨	17	註	0.01 %
2	東佳江蘇	東佳南京	3	應付帳款	33	-	- %
2	東佳江蘇	東裕塑膠	3	進貨	154	註	0.05 %
2	東佳江蘇	東裕塑膠	3	應付帳款	728	-	0.02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關係人間之進貨交易價格因產品特殊及行業特性，故無從比較。另，對關係人之付款期限依集團整體資金需求情況而定。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東昇國際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526,501	526,501	70,000	100%	774,953	(15,104) (US\$(539))	(15,104) (US\$(539))	(註)
本公司	東慶國際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144,445	144,445	20,000	100%	851,271	(22,605) (US\$(807))	(22,605) (US\$(807))	(註)
本公司	東裕國際	西薩摩亞	控股公司	10,942 (US\$356)	10,942 (US\$356)	579	7.44%	77,122	(27,526) (US\$(982))	(2,048) (US\$(73))	(註)
本公司	東柏投資	台灣	控股公司	30,000	30,000	3,000	100%	26,369	(565)	(565)	(註)
東昇國際	東佳國際	西薩摩亞	控股公司	425,069 (US\$13,795)	425,069 (US\$13,795)	70,000	100%	763,687 (US\$26,679)	(15,104) (US\$(539))	(15,104) (US\$(539))	(註)
東佳國際	東裕國際	西薩摩亞	控股公司	15,317 (US\$500)	15,317 (US\$500)	813	10.44%	108,219 (US\$3,781)	(27,526) (US\$(982))	(2,874) (US\$(103))	(註)
東慶國際	東裕國際	西薩摩亞	控股公司	144,441 (US\$3,930)	144,441 (US\$3,930)	6,394	82.12%	851,239 (US\$29,738)	(27,526) (US\$(982))	(22,604) (US\$(806))	(註)
東柏投資	裕創精密	台灣	金屬加工	10,000	10,000	1,000	20.00%	8,003	(1,815)	(363)	

註：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外幣單位：美金/港幣/人民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三)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裕塑膠	車用及電子類相關塑膠製品及模具製造	HK\$66,586	註一	287,453	-	-	287,453	(27,526) (RMB\$(6,237))	100 %	(27,526) (US\$(982))	1,032,221 (US\$36,060)	97,244
南昌鳳凰數碼科技有限公司	相機製造及銷售	RMB\$30,000	註一	6,777	-	-	6,777	-	5%	-	-	-
東佳江蘇	車用及電子類相關塑膠製品及模具製造	US\$5,000	註一	159,207	-	-	159,207	(8,032) (RMB\$(1,820))	100 %	(8,032) (US\$(287))	484,121 (US\$16,913)	116,173
東佳南京	汽車零件製造	RMB\$78,867	註一	115,203	-	-	115,203	(4,201) (RMB\$(952))	100 %	(4,201) (US\$(150))	139,007 (US\$4,856)	-
廣曜塑膠	電子類塑膠製品及模具製造	RMB\$2,000	註二	-	-	-	-	(128) (RMB\$(29))	100%	(128) (RMB\$(29))	3,311 (RMB\$735)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568,640	US\$9,114及HK\$18,941 (NTD366,490)(註四)	874,519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間接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三：係依據各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四：係依歷次向投審會申請核准投資時之匯率換算，其與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之差異，係經第三地以機器設備作價投資經大陸海關驗資後產生之差異。

3. 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4. 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5,723,000	5.74 %

註一：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二：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塑 模 事 業 部	其 他 事 業 部	調 整 及 銷 除	合 計
民國111年1月至3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08,048	76,820	-	284,868
部門間收入	116,966	17	(116,983)	-
利息收入	<u>3,085</u>	<u>17</u>	<u>(1,349)</u>	<u>1,753</u>
收入總計	<u>\$ 328,099</u>	<u>76,854</u>	<u>(118,332)</u>	<u>286,621</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154,347)</u>	<u>(4,766)</u>	<u>120,791</u>	<u>(38,322)</u>
民國110年1月至3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78,960	100,394	-	279,354
部門間收入	62,804	1,727	(64,531)	-
利息收入	<u>2,687</u>	<u>14</u>	<u>(1,338)</u>	<u>1,363</u>
收入總計	<u>\$ 244,451</u>	<u>102,135</u>	<u>(65,869)</u>	<u>280,717</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28,335</u>	<u>2,649</u>	<u>(28,376)</u>	<u>2,608</u>
應報導部門資產：				
111年3月31日	<u>\$ 8,101,158</u>	<u>360,590</u>	<u>(5,419,363)</u>	<u>3,042,385</u>
110年12月31日	<u>\$ 8,130,479</u>	<u>364,882</u>	<u>(5,407,898)</u>	<u>3,087,463</u>
110年3月31日	<u>\$ 7,394,774</u>	<u>375,039</u>	<u>(4,968,497)</u>	<u>2,801,316</u>
應報導部門負債：				
111年3月31日	<u>\$ 1,697,603</u>	<u>195,214</u>	<u>(307,963)</u>	<u>1,584,854</u>
110年12月31日	<u>\$ 1,814,301</u>	<u>200,010</u>	<u>(361,144)</u>	<u>1,653,167</u>
110年3月31日	<u>\$ 1,437,032</u>	<u>202,460</u>	<u>(219,001)</u>	<u>1,420,491</u>